

# 最新股权委托代持协议书 股权代持委托协议(模板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股权委托代持协议书篇一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为持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虽然最高人民法院通过司法解释规定了代持股的合法性，但仍不得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如以合法形式掩盖非法目的、恶意串通损害他人利益、港澳台或外国投资者通过股权代持方式进入中国限制其投资的行业等等，否则代持股协议将被认定为无效。

### 第一条 委托内容

如果代持股协议的内容约定得并不是很明确或者根本就没有对相关权利义务予以约定，一旦产生纠纷，实际出资人难以保障自己的相关权益。如应明确约定委托持股的份额。若受托方也是公司的股东，还应列x其所持有的份额，以及委托方与受托方在公司经营决策不一致时的解决方案。甲方自愿委托乙方作为自己对目标公司人民币\_\_\_\_\_元出资(该等出资占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下简称代表股权)的名义持有人，并代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乙方自愿接受甲方的委托并代为行使该相关股东权利。

### 第二条 委托权

应列x委托权限，防止受托方滥用权利，危害委托方的利益。如：股权被名义股东转让、质押、被名义股东继承人继承、被国家有权机关处分或以其他方式处分的法律风险。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行使的权利包括：

2、代甲方以股东名义签署依法规定应由目标公司股东签署的文件；

3、代甲方出席股东会并根据甲方的指示行使表决权、以及行使公司法与目标公司章程授予股东的其他权利。

###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4、甲方作为上述投资的实际出资者，对目标公司享有实际的股东权利并有权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乙方仅得以自身名义将甲方的出资向目标公司出资并代甲方持有该等投资所形成的股东权益，而对该等出资所形成的股东权益不享有所有权、收益权或处置权(包括但不限于股东权益的转让、赠与、放弃或设置任何形式的担保等处置行为)。

第三人持有时，所产生的变更登记费用也应由甲方承担。自甲方负担的上述费用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甲方应将该等费用划入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否则，乙方有权在甲方的投资收益、股权转让收益等任何收益中扣除。

6、作为委托人，甲方负有按照目标公司章程、本协议及公司法的规定以人民币现金进行及时出资的义务，并以其出资额为限，承担一切投资风险。因甲方未能及时出资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包括给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均应由甲方承担。

7、甲方作为代表股权的实际所有人，有权依据本协议对乙方不适当的受托行为进行监督与纠正，并有权基于本协议约定要求乙方赔偿因受托不善而给自己造成的实际损失，但甲方不能随意干预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8、甲方认为乙方不能诚实履行受托义务时，有权依法解除对乙方的委托并要求依法转让相应的；代表股权；给委托人选定的新受托人，但必须提前\_\_\_\_日书面通知乙方。

####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应列x受托方的权利义务，主要是限制受托方行使受托持股权利，包括股权处置时的协助义务。

9、作为受托人，乙方得以登记为目标公司的股东，但除经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目标公司股东的名义从事任何行为，也不得利用名义股东身份为自己牟取任何私利。

10、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

(1)转委托

第三方持有上述代表股权及其股东权益；

(2)转让其名下部分或全部股权；

(4)签署股东会决议等公司登记机关要求股东签署的文件；

(6)以股东名义对目标公司的具体工作人员进行任何指派或指示。

11、作为目标公司的名义股东，乙方承诺其所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受到本协议内容的限制，并保证不实施任何可能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由于代持股协议无法对抗善意

第三人，一旦名义出资人不能偿还自身债务或其他原因，债

权人和法院有可能会冻结执行其名下的股份用以偿还债务，实际出资人只能基于代持股协议向名义出资人追偿。

12、乙方承诺将其未来所收到的因代表股权所产生的任何全部投资收益(包括现金股息、红利或任何其他收益分配)、其他应归属于甲方的资金或财产均全部转交给甲方，并承诺将在获得该等资金或财产后\_\_\_\_日内将该等资金划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或将财产交付给甲方。

13、在甲方通知乙方向目标公司之股东或股东以外的人转让代表股权时，乙方应在甲方通知的时限内无条件及时协助办理相关手续。

第五条 委托持股费用甲方与乙方的此项委托关系为委托，乙方无权就此委托事项向甲方收取报酬。

第六条 保密责任协议双方对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接触或获知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均有保密义务，除非有明显的证据证明该等信息属于公知信息或者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授权。该等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除法律规定应当出示及双方因本协议发生纠纷外，双方均不得将本协议出示给目标公司股东以外的任何个人或是机构。任一方因违反该等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当赔偿对方的相应损失。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14、本协议受中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15、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目标公司注册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协议的变更与解除

16、本协议在执行期中，如有一方需要变更协议条款，必须在\_\_\_\_日前提出书面意见，经双方同意后执行，不经双方同意，均不得单方违约。否则，由违约一方承担责任。

17、凡对本协议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须以书面形式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同原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三方转移代表股权或甲方认可的股权收入。

19、乙方提出解除本协议的，应当将代表股权转让到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任何

第三人名下。

第三人，因乙方不能诚实履行受托义务导致甲方解除协议的，乙方无权受让该代表股权。

21、甲方以合理价格向乙方或

第三人转让该代表股权的，本协议应《股权转让协议》的生效而终止。

22、如乙方部分或完全丧失民事行为能力，致使其不能履行本协议的，本协议自动终止，协议终止后，乙方之法定代理人、权利继受人应当按甲方的指示通过合法途径向甲方转移代表股权或甲方认可的股权收入。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合适的违约条款不仅可作为追偿受损权益的依据，也能在一定程度上防止违约行为的出现。因此，合同中一定要有明确的违约责任。

代持股的最大风险是受托方擅自行使权力甚至处置股权，以

至于损害委托方权益。

23、因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赔偿甲方损失。乙方拒不执行甲方指示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而改变甲方指示处理委托事项的，视为乙方故意或有重大过失。

24、乙方违反诚实信用原则，要求否定甲方对代表股权的股东资格或要求确认自己股东资格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的计算方式为：违约金乙方所持代表股权所对应的目标公司的净资产总额150%(乙方所持代表股权所对应的目标公司的净资产总额的计算基准日应为乙方违反本款之日，但是，若在甲方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前，目标公司净资产总额相对于计算基准日发生增值的，则甲方有权选择以净资产的最高值为计算标准;若因违反本款之日难于确定的，则甲方有权选择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之日为计算基准日。);若目标的净资产为0的，则违约金为人民币\_\_\_\_\_元。

第十条 第2款违约金计算方式计算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 生效及其他事项

26、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至公司解散并办理注销公司登记之日终止。

27、目标公司及目标公司其他股东签字或盖章视为已知上述协议的全部内容。

28、本协议附件与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与协议正文有矛盾之处，以协议正文为准。

29、未尽事宜，可另签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方、乙方、目标公司及目标公司

其他股东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股权委托代持协议书篇二

甲方： ， 身份证号码：

电话：

乙方： ， 身份证号码：

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为持股事宜达成协议如下，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委托内容

年 月 日， 与 签订《 股东协议书》，约定 公司总投资总额为 万元，其中 投资 万元；投资 万元。其中 所投资的 万元有 万元实际是 实际出资的，由 代为持有，实际股东权益由 享有。

后众股东因经营需要，给 于 年 月 日新注册了营业执照“ 莆田市 有限公司”，全部投资款项用于新公司经营。并工商登记注册资本 万元，其中 持股 %、 持股 %。现甲乙双方确认，乙方 持股的 %中，有 %股份是甲方 所有，现甲方自愿委托乙方作为自己对该 %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 第二条 委托权限

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行使的权利包括：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将受托行使的代持股权作为在 莆田市 有限公司 股东登记名册上具名、在工商机关予以登记、以股东身份参与相应活动、代为收取股息或红利、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以及行使

公司法与公司章程授予股东的其他权利。

###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作为代持股份的实际出资者，对莆田市 有限公司享有实际的股东权利并有权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乙方仅以自身名义代甲方持有该 %代持股份所形成的股东权益，而对该等出资所形成的股东权益不享有任何收益权或处置权(包括但不限于股东权益的转让、质押、划转等处置行为)。
- 2、在委托持股期限内，甲方有权在条件具备时，将相关股东权益转移到自己或自己指定的任何第三人名下，届时涉及到的相关法律文件，乙方须无条件同意，并无条件予以配合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 3、甲方作为代持股份的实际所有人，有权依据本协议对乙方不适当的受托行为进行监督与纠正，并有权基于本协议约定要求乙方赔偿因受托不善而给自己造成的实际损失。
- 4、甲方认为乙方不能诚实履行受托义务时，有权依法解除对乙方的委托并要求依法转让相应的代持股份给委托人选定的新受托人。

###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 1、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委托第三方持有上述代持股份及其股东权益。
- 2、作为公司的名义股东，乙方承诺其所持有的股权受到本协议内容的限制。乙方在以股东身份参与公司经营过程中需要行使表决权时至少应提前7日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书面授权。在未获得甲方书面授权的条件下，乙方不得对其所持有的代持股份及其所有收益进行转让、处分或设置任何形式的担保，也不得实施任何可能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3、乙方承诺将其未来所收到的因代持 %股份所产生的任何全部投资收益(包括现金股息、红利或任何其他收益分配)均全部转交给甲方,并承诺将在获得该等投资收益后3日内将该等投资收益划入甲方的银行账户。如果乙方不能及时交付的,应向甲方支付等同于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息之违约金。

## 第五条 委托持股期间

甲方委托乙方代持股份的期间自本协议生效开始,至乙方根据甲方指示将代持股份转让给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人时终止。若乙方不配合办理变更登记,所产生的一切诉讼费用(含诉讼费律师费等)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请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第七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协议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签署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股权委托代持协议书篇三

身份证号: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乙方(受托方):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为持股事宜达成协议如下,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 一、委托内容

甲方自愿委托乙方作为自己拥有的\_\_\_\_\_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_\_\_\_\_%(下简称代表股份)的名义持有人,并代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乙方自愿接受甲方的委托并代为行使该相关股东权利。

### 二、委托权限

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行使的权利包括:\_\_\_\_\_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将受托行使的代表股份在\_\_\_\_\_有限公司股东登记名册上具名、以\_\_\_\_\_有限公司股东身份参与\_\_\_\_\_有限公司相应活动、代为收取股息或红利、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以及行使公司法与\_\_\_\_\_有限公司章程授予股东的其他权利。

###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作为代表股份的实际所有者,对\_\_\_\_\_有限公司享有实际的股东权利并有权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乙方仅得以自身名义代甲方持有代表股份所形成的股东权益,而对代表股份所形成的股东权益不享有任何收益权或处置权(包括但不限于股东权益的转让、质押)。

2、在委托持股期限内，甲方有权在条件具备时，将相关股东权益转移到自己或自己指定的任何第三人名下，届时涉及到的相关法律文件，乙方须无条件同意，并无条件承受。在乙方代为持股期间，因代持股份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税费(包括但不限于与代持股相关的投资项目的律师费、审计费、资产评估费等)均由甲方承担。在乙方将代持股份转为以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任何第三人持有时，所产生的变更登记费用也应由甲方承担。自甲方负担的上述费用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甲方应将该等费用划入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或支付给乙方。否则，乙方有权在甲方的投资收益、股权转让收益等任何收益中扣除。

3、作为委托人，甲方负有按照\_\_\_\_\_有限公司章程、本协议及公司法的规定以人民币现金进行及时出资的义务，并以其出资额限度内一切投资风险。因甲方未能及时出资而导致的一切后果(包括给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均应由甲方承担。

4、甲方作为代表股份的实际所有人，有权依据本协议对乙方不适当的受托行为进行监督与纠正，并有权基于本协议约定要求乙方赔偿因受托不善而给自己造成的实际损失。

5、甲方认为乙方不能诚实履行受托义务时，有权依法解除对乙方的委托并要求依法转让相应的代表股份给委托人选定的新受托人，但必须提前\_\_\_\_日书面通知乙方。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风险提示：\_\_\_\_\_应列x受托方的权利义务，主要是限制受托方行使受托持股权利，包括股权处置时的协助义务。

1、作为受托人，乙方有权以名义股东身份参与\_\_\_\_\_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对\_\_\_\_\_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进行监督，但不得利用名义股东身份为自己牟取任何私利。

2、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委托第三方持有上述代表股份及其股东权益。

3、作为\_\_\_\_\_有限公司的名义股东，乙方承诺其所持有的\_\_\_\_\_有限公司股权受到本协议内容的限制。乙方在以股东身份参与\_\_\_\_\_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需要行使表决权时至少应提前\_\_\_\_日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书面授权。在未获得甲方书面授权的条件下，乙方不得对其所持有的代表股份及其所有收益进行转让、处分或设置任何形式的担保，也不得实施任何可能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4、乙方在股东会的表决意见应按照甲方的意见进行表决，不得自行发表意见。

5、乙方承诺将其未来所收到的因代表股份所产生的任何全部投资收益(包括现金股息、红利或任何其他收益分配)均全部转交给甲方，并承诺将在获得该等投资收益后\_\_\_\_日内将该等投资收益划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或交付给甲方。如果乙方不能及时交付的，应向甲方支付等同于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息之违约金。

6、在甲方拟向公司之股东或股东以外的人转让代表股份时，乙方应对此提供必要的协助及便利。

五、委托持股费用乙方承诺为甲方代持代表股份，不要求甲方向乙方支付委托持股费用。

六、保密条款协议双方对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接触或获知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均有保密义务，除非有明显的证据证明该等信息属于公知信息或者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授权。该等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任一方因违反该等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当赔偿对方的相应损失。

七、争议的解决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

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一方均有权在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 八、其他事项

1、本协议一式\_\_\_\_\_份，协议双方各持\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 股权委托代持协议书篇四

甲方： \_\_\_\_\_（委托方）

住址：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乙方： \_\_\_\_\_（受委托方）

住址：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丙方： \_\_\_\_\_

住址： \_\_\_\_\_

法人代表：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甲方以乙方名义向丙方投资\_\_\_\_\_万元，并委托\_\_\_\_\_向乙方汇款\_\_\_\_\_万元用于丙方，自此乙方成为丙方名义上的股东，并代甲方持有丙方\_\_\_\_\_%的股份。

现根据三方各自发展战略，经协商一致，同意解除代持股权关系，具体如下：

1、乙方将其持有的丙方\_\_\_\_\_%的股份转让给甲方。

2、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股款。

为避免因股权代持产生的纠纷及解决因股权代持可能的产生的不利后果的承担问题，经三方协商一致，各方作出以下承诺：

1、甲方承诺：本协议签署生效后，乙方持有丙方股权的行为给本公司造成的任何影响与乙方无关，若因此受到有关\_\_\_\_\_采取的法律措施或造成损失全部由本公司承担，与乙方无关。

2、乙方承诺：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已终结，乙方不会向丙方主张任何股东权利。

3、丙方承诺：若因乙方代甲方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行为给本公司造成一切损失由本公司承担，与乙方无关。

1、本协议未尽事宜，各方应协商一致解决。

2、本协议一式\_\_\_\_\_份，三方各执\_\_\_\_\_份，签字盖章后生效。股权变更时间以工商登记时间为准。

甲方：\_\_\_\_\_（签章）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签字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签章）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签字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丙方：\_\_\_\_\_（签章）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签字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股权委托代持协议书篇五

甲方：

注册号：

住所：

法定代表人：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代为持股事宜达成协议如下，以兹共同遵照执行：

## 一、委托内容

甲方自愿委托乙方作为自己对\_\_\_\_\_公司人民币\_\_\_\_\_万元出资(该等出资占\_\_\_\_\_注册资本(\_\_\_\_\_注册资本金为\_\_\_\_\_万元)的%，以下简称“代表股份”)的名义持有人，并代为行使相关股东权利，乙方自愿接受甲方的委托并代为行使该相关股东权利。

## 二、委托权限

甲方委托乙方代为行使的权利包括：由乙方以自己的名义将受托行使的代表股份作为出资\_\_\_\_\_，在\_\_\_\_\_股东登记名册上具名、以\_\_\_\_\_股东身份参与\_\_\_\_\_相应活动、代为收取股息或红利、出席股东会并行使表决权、以及行使公司法与\_\_\_\_\_公司章程授予股东的其他权利。

##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作为上述投资的实际出资者，对\_\_\_\_\_享有实际的股东权利并有权获得相应的投资收益；乙方仅得以自身名义将甲



方的出资向\_\_\_\_\_出资并代甲方持有该等投资所形成的股东权益，而对该等出资所形成的股东权益不享有任何收益权或处置权(包括但不限于股东权益的转让、质押)。

2. 在委托持股期限内，甲方有权在条件具备时，将相关股东权益转移到自己或自己指定的任何第三人名下，届时涉及到的相关法律文件，乙方须无条件同意，并无条件承受。在乙方代为持股期间，因代持股份产生的相关费用及税费(包括但不限于与代持股相关的投资项目的律师费、审计费、资产评估费等)均由甲方承担;在乙方将代持股份转为以甲方或甲方指定的任何第三人持有时，所产生的变更登记费用也应由甲方承担。

3. 作为委托人，甲方负有按照\_\_\_\_\_公司章程、本协议及公司法的规定以人民币现金进行及时出资的义务，并以其出资额限度内一切投资风险。

4. 甲方作为“代表股份”的实际所有人，有权依据本协议对乙方不适当的受托行为进行监督与纠正，并有权基于本协议约定要求乙方赔偿因受托不善而给自己造成的实际损失，但甲方不能随意干预乙方的正常经营活动。

5. 甲方认为乙方不能诚实履行受托义务时，有权依法解除对乙方的委托并要求依法转让相应的“代表股份”给委托人选定的新受托人，但必须提前15日书面通知乙方。

####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作为受托人，乙方有权以名义股东身份参与\_\_\_\_\_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对\_\_\_\_\_公司的经营管理进行监督，但不得利用名义股东身份为自己牟取任何私利。

2.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委托第三方持有上述代表股份及其股东权益。

3. 作为\_\_\_\_\_公司的名义股东，乙方承诺其所持有的\_\_\_\_\_公司股权受到本协议内容的限制。乙方在以股东身份参与\_\_\_\_\_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需要行使表决权时至少应提前3日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书面授权。在未获得甲方书面授权的条件下，乙方不得对其所持有的“代表股份”及其所有收益进行转让、处分或设置任何形式的担保，也不得实施任何可能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4. 在乙方自身作为\_\_\_\_\_公司实际股东、且所持\_\_\_\_\_公司股份比例(不含代甲方所持份额)大于50%的情形下，如果乙方自身作为股东的意见与甲方的意见不一致、且无法兼顾双方意见时，一方应在表决之前将自己对表决事项的意见告知甲方。在此情形下，甲方应同意乙方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表决。

5. 乙方承诺将其未来所收到的因代表股份所产生的任何全部投资收益(包括现金股息、红利或任何其他收益分配)均全部转交给甲方，并承诺将在获得该等投资收益后15日内将该等投资收益划入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乙方不能及时交付的，应向甲方支付等同于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息之违约金。

## 五、保密条款

协议双方对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所接触或获知的对方的任何商业信息均有保密义务，除非有明显的证据证明该等信息属于公知信息或者事先得到对方的书面授权。该等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任一方因违反该等义务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应当赔偿对方的相应损失。

## 六、争议的解决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双方同意向深圳市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 七、其他事项

1. 本协议一式两份，协议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乙方(签章):

身份证号码: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于